**网上竞采**

**电子反拍文件**

项目名称：洛碛中学教室照明改造项目

采购单位：重庆市渝北区洛碛初级中学校

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篇 竞采邀请书 3](#_Toc6230)

[第二篇 项目技术（质量）需求 9](#_Toc23331)

[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 10](#_Toc14512)

[第四篇 竞采程序、评标办法、无效报价及采购终止 13](#_Toc14938)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1](#_Toc476)8

[第六篇 网上竞采合同（格式） 1](#_Toc13191)9

[第七篇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_Toc18168) .20

**第一篇 竞采邀请书**

### 一、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采购预算（元）** | **成交供应商**  **数量（名）** |
| 洛碛中学教室照明改造项目 | 34320 | **1** |

### 二、供应商资格条件

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

（一）基本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

无

### 三、采购需求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品名称 | 品牌 | 型号 | 相关要求 | 数量 | 单位 |
| 1 | 教室灯 | 立达信 | TB-WJ27-01 | (1)灯具整灯通过国家强制性CCC认证。  提供产品CCC认证证书复印件、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证书状态为“有效”查询证明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灯具包括但不仅限于色温(4800K±200K)、显色指数(Ra≥95、R9≥90) 、色容差(≤3 SDCM)、光通量(≥3500 Lm)、光效(≥90Lm/W)、50000小时光通维持率>90%等参数的检测报告。  提供具有CM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报告中体现产品型号和检测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参数要求的检测值)、提供报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查询截图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灯具包括但不仅限于无频闪、蓝光危害等级为RG0、光通维持寿命≥50000小时、依据GB40070-2021《儿童青少年学习用品近视防控卫生要求》标准通过近视防控认证证书。  提供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出具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证书状态为“有效”查询截图证明(证书与查询证明文件上均须同时体现产品型号及认证标准)，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54 | 套 |
| 2 | 黑板灯 | 立达信 | B22-L2700-02 | (1)灯具整灯通过国家强制性CCC认证。  提供产品CCC认证证书复印件、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证书状态为“有效”查询证明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灯具包括但不仅限于色温(4800K±200K)、显色指数(Ra≥95、R9≥90) 、色容差(≤3 SDCM)、光通量(≥3500 Lm)、光效(≥90Lm/W)、50000小时光通维持率>90%等参数的检测报告。  提供具有CMA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报告中体现产品型号和检测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参数要求的检测值)、提供报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查询截图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灯具包括但不仅限于无频闪、蓝光危害等级为RG0、光通维持寿命≥50000小时、依据GB40070-2021《儿童青少年学习用品近视防控卫生要求》标准通过近视防控认证证书。  提供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出具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证书状态为“有效”查询截图证明(证书与查询证明文件上均须同时体现产品型号及认证标准)，并加盖投标人公章。（4）尺寸≥1.8m。 | 12 | 套 |
| 最高限价（元） | | | 34320 | | | |

**四、采购有关说明**

（一）凡有意参加采购的供应商，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自行在“行采家”平台（http://www.gec123.com）下载本项目电子反拍文件以及变更等采购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采购实质性要求内容。

（三）报价时间及报价方式

1、报价开始时间：2025年 7 月 21 日（北京时间）9：00；

2、报价截止时间：2025年 7 月 21日（北京时间）11：00。

3、报价方式：按本项目规定的时间在“行采家”平台（http://www.gec123.com）进行网上报价并按要求上传签章齐全的响应文件。

（四）响应文件评审时间：网上报价截止后三个工作日内（根据线上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供应商不到评审现场）。

（五）线上报价须知

本项目采用“电子反拍”评审方式，供应商需在本项目规定的报价有效时间段内，在线上传资料后，进入反拍大厅参与多次竞价（降价基数为65.00元），每一次报价需按降价基数的整数倍调减，最后提交的竞拍价将作为最终报价。

## 五、竞采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本项目若有澄清文件一律在“行采家”平台（http://www.gec123.com）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或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澄清文件的内容。

（四）竞采费用：无论竞采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竞采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竞采**。

（六）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七）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六、质量保证、安装及售后服务要求

（一）质量保证：

产品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其投标产品质量保证期达到5年及以上，且质保期满产品质量仍能够达到《中小学校教室采光和照明卫生标准》(GB7793-2010)。

（二）安装流程及要求：

1.安装前，对改造教室进行数据采集，精准测算灯具点位布局，安装高度等参数，规划线路走向、线路负荷、控制开关等设计，出具教室照明设计方案及施工图纸。

2.供应商须针对项目安排具有相关资质(如电工证)的人员，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3.施工阶段，遵照设计方案及施工图纸规范安装灯具，安排专业技术人员现场督促、指导全程施工。

4.施工结束后，全面检查、评估灯具安装质量，及时整改未达到安装标准的灯具。

（三）售后服务及要求：

质保期内，接到维修通知后，24小时内派专业的维修工程师到场维修，48小时内免费完成修复或更换新产品。质保期满后，只收取维修配件费，不收取其他费用。维修零配件应为原厂配件，且质量标准不得低于原配件。

### 七、交货时间及地点

（一）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学校要求供货之日起 30个工作日。

（二）交货地点：重庆市渝北区洛碛初级中学校

### 八、验收方式

1.中标人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初次验收条件如下:

(1)设备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2)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3)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完成安装，并经采购人确认。

(4)在灯具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正常。

2.产品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中标人提出验收书面申请。

3.学校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会同供应商共同随机抽检教室(每20间抽检1间，100间以上不低于5间)，按中标产品提供的基础参数标准进行检测，抽检不合格视为项目全部不合格，供应商应在30日内对所有项目教室进行全面整改。整改完成后，学校再次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会同供应商，第二次随机抽检教室(每20间抽检1间，100间以上不低于5间)，按第一次检测标准再次进行检测，检测不合格视为终验不合格。所有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终验不合格，拒绝收货，中标人自行下架并免费无偿恢复教室原照明灯具(下架和恢复不得影响学生正常行课)，合同自行解除。

### 九、供应商响应文件要求

供应商必须在平台上按要求上传响应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无效供应商。

（一）响应文件内容

1.盖鲜章的《报价函》《明细报价表》各1份。

2.盖鲜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1份，其中应包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若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投标，请提供盖鲜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1份，其中应包含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各1份。

3.盖鲜章的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4.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二）提交文件的要求

1.供应商线上报名、报价时需上传盖鲜章后的电子文档一份。

2.供应商在系统中的报价与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不一致时，采购人将以系统中供应商的报价作为评判依据。

3.供应商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供应商只能以自己单位名义提交响应文件。

4.供应商制作的响应文件电子文档，须按照要求制作，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规定签字、盖章，上传的文件需字迹清晰，未按要求制作响应文件的作废标处理。

### 十、成交规则

采购人在符合审查的供应商中，手动确认报价最低的成为成交供应商。如供应商出现报价相同以最终报价时间为先者成为成交供应商。

### 十一、付款方式

1.预付款(最高至合同金额50%)。中标人需学校在签订合同后支付预付款的，须提供与预付款同等额度的担保函，但预付款金额最高不超过合同金额的50%。学校在收到担保函和相应额度的正式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向区财政局提交付款申请。如中标人收到预付款后不履行相关义务，学校将通过担保函收回已支付的预付款。

2.货到付款(付至合同执行金额的70%)。中标人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交货，经项目学校验收合格后，经采购人审核确认，中标人出具相应额度的正式发票，学校在5个工作日内向区财政局提交申请付款。

1. 综合验收付款(付至合同执行金额的100%)。中标人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并投入正常使用，经学校组织综合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出具相应额度的正式发票，学校在5个工作日内向区财政局提交付款申请。

### 十一、联系方式

（一）采购单位：重庆市渝北区洛碛初级中学校

联系人：王老师

电话：13452401128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洛碛初级中学校

# **第二篇 项目技术（质量）需求**

**一、项目一览表**

（一）项目名称：重庆市渝北区洛碛初级中学校教室照明改造项目

（二）项目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洛碛初级中学校

（三）采购内容：对重庆市渝北区洛碛初级中学校6间教室照明进行采购及安装，总计66盏灯，具体情况详见采购清单。

**二、技术要求**

1、具体参数详见本工程工程量清单。

2、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品牌均要求为“立达信”。

**三、质量要求**

符合强制性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重庆市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四、安全要求：**

（一）成交供应商应负责施工安全，若发生一切安全事故和经济损失，责任由成交供应商全部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在施工过程中，成交供应商须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并做好相应的施工安全公告及警戒标识，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处理。成交供应商应当与其施工人员建立劳动关系，承担全部用人用工主体责任。

|  |  |
| --- | --- |
|  |  |

**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

## 一、实施时间、实施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实施时间：合同签订后10日内。（若采购人有特殊情况出现，按采购人要求实施）

（二）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验收方式：

(1)货物到达现场后，中标人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中标人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中标人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待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正式验收。

(4)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二、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报价须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货物、技术资料、其他辅材、人工费、运输费（含二次及多次转运费）、安装费、装修拆除及恢复费、保险费、包装费、装卸费、培训费、检测费（含第三方验收）、税费、售后服务费等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所有费用。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任何费用。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质保期：5年。**

2、设施设备和材料质量总体要求：相关设施设备和材料必须货真价实，符合环保节能要求，假冒伪劣产品不得参与政府采购；设施设备和材料的各项手续、文件必须真实完整有效；其他材料各项质量指标必须符合国家技术质量监督机构及有关管理部门和行业的规定和标准。

3、施工过程应遵照现行国家有关及规程规范进行施工，按照有关要求进行检查验收。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施工设施设备和材料应有完善的质量检测手段和质量保证体系，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4、项目所需货物到达现场后，供应商应经采购人或其指定验收单位清点品名、规格、数量；检查外观，作出验收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5、供应商保证项目施工期间的安全；项目所需货物到达采购人现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6、完工后，按国家相关标准验收程序和规程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认可签字。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6.1、项目施工所需货物品种、规格、数量、技术参数以及商品品牌、制造商等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国家现行标准；项目施工标准达到国家现行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6.2、项目所需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6.3、在规定时间内完工并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7、成交供应商使用的项目所需货物及材料未达到竞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须文明施工，须注意安全，承担全部施工安全责任。

8、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材料有权要求其作质量及环保检测，检测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因货物材料未达到国家和行业标准，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不合格材料，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违约责任、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9、质保期内，所有设施设备和质量缺陷的维护及维修（非人为损坏）均为免费。

10、质保期内，所有设施设备维护和质量缺陷维修均为现场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均不再收取。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方通知24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维护，否则采购方委派第三方进行产生的所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11、采购货物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四、付款方式**

1.预付款(最高至合同金额50%)。中标人需学校在签订合同后支付预付款的，须提供与预付款同等额度的担保函，但预付款金额最高不超过合同金额的50%。学校在收到担保函和相应额度的正式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向区财政局提交付款申请。如中标人收到预付款后不履行相关义务，学校将通过担保函收回已支付的预付款。

2.货到付款(付至合同执行金额的70%)。中标人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交货，经项目学校验收合格后，经采购人审核确认，中标人出具相应额度的正式发票，学校在5个工作日内向区财政局提交申请付款。

综合验收付款(付至合同执行金额的100%)。中标人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并投入正常使用，经学校组织综合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出具相应额度的正式发票，学校在5个工作日内向区财政局提交付款申请。。

**五、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数额。本项目履约保证金按成交金额的10%收取，由项目成交人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前，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若成交人不能按时、足额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其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并将按采购法规及本采购文件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3.履约保证金的退还。项目质保期满1年产品无任何质量问题并履行相关手续后，由采购人在15个工作日内（不含款项支付流程时间）全额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计息）。

## 六、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七、其他

（一）施工过程中的安全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安全责任。

（二）项目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成交的项目分包、转让给其他单位。否则，可随时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没收其保证金。由此给采购人和成交人造成的经济损失均由成交人自行全部承担。

（三）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第四篇 竞采程序、评标办法、无效报价及采购终止**

**一、网上竞采程序**

（一）报价截止后评审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各供应商只有在完全符合要求的前提下，才能参与正式采购。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电子反拍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采购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1 | 供应商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篇）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由执行人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制定，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了较大数额标准的，从其规定。

2.符合性检查。依据电子反拍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电子反拍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电子反拍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 | 网上电子文档及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电子反拍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采购预算范围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符合电子反拍文件要求。 |
| 3 | 电子反拍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电子反拍文件第二篇、第三篇规定的网上竞采内容作出响应。 |
| 网上竞采有效期 | 满足电子反拍文件规定。 |

（二）澄清有关问题。评审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四）在网上竞采过程中网上竞采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网上竞采有关的服务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五）供应商在网上竞采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二、评标办法**

（一）本项目采用“电子反拍（暗拍）”评审方式，供应商需在本项目规定的报价有效时间段内，在线上传资格及响应文件并完成初始报价后，进入反拍大厅参与多次匿名公开竞价（包1降价基数为65元），每一次报价需按降价基数的整数倍调减，最后提交的竞拍价将作为最终报价。

（二）评审小组将依照电子反拍文件相关规定对技术（质量）和商务均能满足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所提交的最终报价按照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排名前三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其中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依次类推。

（三）若供应商的报价相同，按技术（质量）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以上都相同的，按商务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以上都相同的，由采购人以现场随机抽取方式排列。

（四）成交价格=成交供应商的最后报价。

## 三、无效响应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报价：

（一）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二）供应商未通过实质性响应审查的；

（三）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未按“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的；

（四）供应商的单价报价和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或单价限价的；

（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包）报价的；

（六）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七）法律、法规和竞采邀请书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四、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2家的。

（四）项目出现其他实质性影响，可能导致项目无法正常开展的情形。

###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一、竞采费用

参与竞采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竞采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电子反拍文件

（一）电子反拍文件由采购邀请书、项目技术（质量）需求、项目商务需求、采购程序、评标办法、无效响应及采购终止、供应商须知、网上竞采合同（格式）、响应文件编制要求七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电子反拍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电子反拍文件的解释

供应商如对电子反拍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个工作日前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澄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电子反拍文件。一经进入竞采程序，即视为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电子反拍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四）评审的依据为电子反拍文件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书面承诺）。评审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电子反拍文件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三、竞采要求

（一）响应文件

1、供应商应当按照电子反拍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电子反拍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2、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二）竞采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三）修正错误

1、若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2、评审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供应商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

（四）提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线上响应文件电子文档一份。

2、响应文件按电子反拍文件“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的电子文档应在有效报价时间段内，通过竞采系统在线提交。

###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认和变更

（一）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采购人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按照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评审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二）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五、成交通知

（一）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行采家”平台（http://www.gec123.com）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二）结果公告发出同时，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六、采购异议处理**

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有异议的，应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也可向平台提供商反馈协助处理。

### 七、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照电子反拍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电子反拍文件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为了避免采购到假冒伪劣产品，签订合同前成交人须向采购人提供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此项目的质保期不低于1年的售后服务承诺书（需盖鲜章）。

（二）成交通知书、电子反拍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四）本项目采购合同可采用网上竞采合同（格式），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也可依据本电子反拍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内容，在签订合同时自行选用合同版本。

**八、项目验收**

合同执行完毕，采购人原则上应在5个工作日内组织履约情况验收，不得无故拖延或附加额外条件。

## 第六篇 网上竞采合同（格式）

甲方（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内容 | 计量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元）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小写）：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 | |
| 一、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1、服务措施： | | | | |
| 二、验收标准、方法： | | | | |
| 三、付款方式： | | | | |
| 四、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法》执行，或按双方约定。 | | | | |
| 五、其他约定事项：  1、采购文件及其补遗文件、投标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本合同一式\_\_份， 需方\_\_份，供方\_\_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2、其他： | | | | |
| 需方：  地址：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 | 供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授权代表：  （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 | | |
| 备注： | | | |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第七篇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二）明细报价表

**二、技术（质量）部分**

（一）技术（质量）响应偏离表

（二）其他资料（格式自定）

**三、商务部分**

（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二）其它优惠服务承诺（格式自定）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五）本项目要求的证书或检测报告

**五、其他资料**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报价函**

（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的电子反拍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竞采。

1、愿意按照电子反拍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货物及技术服务，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人民币小写： 元。以我方最后报价为准。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电子文档壹份。

3、我方承诺：本次竞采的有效期为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电子反拍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竞采采购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重庆市政府采购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中选，将按照竞采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二）明细报价表

竞采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主要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 | 单位 | 数量 | 单价报价（元） | 小计（元）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大写： （小写） （元） | | | | |
| 备注：本项目为全费用综合单价，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二次搬运费）、管理费、规费、利润、税金等满足竣工验收发生的所有费用。 | | | | | | |

注：1.供应商应完整填写本表。

2.该表可扩展。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 二、技术（质量）部分

（一）技术（质量）响应偏离表

竞采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提醒：请注明具体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项目技术（质量）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本表可扩展。

## 

（二）其他资料（格式自定）

**三、商务部分**

（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竞采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竞采项目需求** | **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 |
|  |  | 提醒：请注明具体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本表可扩展。

1. 其它优惠服务承诺（格式自定）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竞采、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署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署或盖章） （签署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注：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五）本项目要求的证书或检测报告

**五、其他资料**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结束）